河北传媒学院文件

院评**〔**2016**〕**3号

关于对评估整改项目

落实情况进行初期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、处（部、室）：

评估整改项目经校领导批准，业已下达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各二级学院，并签署了任务书。为确保整改项目得到及时、有效落实，校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拟在今后一年的整改期中，对各责任单位的整改项目落实情况进行初期检查、中期检查和末期验收。现将初期检查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

2016年4月份进行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二、检查主要内容

（一）相关责任单位对承担项目是否制定了具体的工作计划，包括组织领导、任务规划、责任部门（责任人）、自查安排、完成时限等；

（二）相关责任单位对承担项目是否进行了必要的分析研究，包括项目落实中的有利条件和不利因素分析，围绕项目落实开展的学习调研情况，以及与协办单位共同研究商讨取得的共识等等。

三、检查形式

采取书面检查与实地考查相结合的形式，分三步进行：

第一步，各相关单位于4月20日前，以书面形式将项目工作计划报评估与质量管理办公室；第二步，由评估与质量管理办公室牵头，主管校领导带队，抽派相关人员组成专门检查组，分赴责任单位进行实地考察；第三步，由评估与质量管理办公室汇总通报检查情况。

四、几点要求

高度重视。评估整改是本科合格评估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也是教育部规定的工作环节之一。因此，各责任单位领导要继续站在圆满完成合格评估工作的高度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及早做出规划，明确任务责任，定期督促自查，为学校评估工作画上圆满句号。

不畏困难。整改工作虽然涉及项目不多，但都是十分艰巨的攻坚战。各相关责任单位必须不等不靠，主动作为，切实发挥主观能动性，创造性地完成各项任务指标；必须加强学习研究，掌握工作规律，提升认识问题、分析问题和解决实际困难的能力，全面提高整改项目建设质量。

加强沟通。整改工作涉及面广，离不开各级领导和协办单位的大力支持。相关责任单位要以主人翁的责任感，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，坚持多请示常汇报，最大限度争取领导和协办部门的帮助与支持，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，推动整改项目如期高质量得完成。

 二○一六年四月六日

河北传媒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6年4月6日印发